

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吴潮忠先生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 东 名 称	是 否 为 控 股 股 东 或 第 一 大 股 东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	本次解除质押 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	起始日	解除 日期	质权人
吴潮忠	是	50,899,999	12.73%	2.31%	2019 年 4 月 3 日	2020 年 7 月 3 日	中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

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，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9 日、2020 年 2 月 6 日、2020 年 4 月 1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》、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》、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和延期购回的公告》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吴潮忠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(%)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 (解除质押适用)		未质押股份情况 (解除质押适用)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(%)
吴潮忠	399,740,587	18.18	148,805,000	37.23	6.77	148,805,000	100	151,000,440	60.17

备注：上表中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、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八日